

CHINESE WRITERS
WITH WORLDWIDE INFLUENCE
走向世界的中国作家

绝土

谈歌 著



文化发展出版社
Cultural Development Press

走向世界的中国作家

绝 士

谈歌 著

CHINESE WRITERS
WITH WORLDWIDE INFLUENCE



文化发展出版社
Cultural Development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绝土/谈歌著. —北京 :文化发展出版社有限公司, 2016.8

ISBN 978-7-5142-1351-5

I . ①绝… II . ①谈… III .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129338号

绝 土

谈歌/著

出版人：赵鹏飞

总策划：尚振山 曹振中

责任编辑：孙 烨

责任校对：岳智勇 责任印制：孙晶莹

责任设计：侯 铮 排版设计：麒麟传媒

出版发行：文化发展出版社（北京市翠微路2号 邮编：100036）

网 址：www.printhonline.com www.keyin.cn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889mm×1194mm 1/32

字 数：136千字

印 张：7.25

印 次：2016年8月第1版 2016年8月第1次印刷

定 价：28.00元

I S B N : 978-7-5142-1351-5

◆ 如发现任何质量问题请与我社发行部联系。发行部电话：010-88275710

不仅是为了纪念

——“走向世界的中国作家”文库总序

野 莽

尚书房请我主编这套大型文库，在一切都已商业化的今天，真正的文学不再具有 20 世纪 80 年代的神话般的魅力，所有以经济利益为目标的文化团队与个体，已经像日光灯下的脱衣舞者表演到了最后，无须让好看的羽衣霓裳做任何的掩饰，因为再好看的东西也莫过于货币的图案。所谓的文学书籍虽然也仍在零星地出版着，却多半只是在文学的旗帜下，以新奇重大的事件冠以惊心动魄的书名，摆在书店的入口处引诱对文学一知半解的人。尚书房的出现让我惊讶，我怀疑这是一群疯子，要不就是吃错药由聪明人变成了傻瓜，不曾看透今日的文化国情，放着赚钱的生意不做，却来费力不讨好地搭盖这座声称走向世界的文库。

但是尚书房执意要这么做，这叫我也没有办法，在答应这事之前我必须看清他们的全部面目，绝无功利之心的传说我不会相信。最终我算是明白了他们与上述出版人在某些方面确有不同，私欲固然是有的，譬如发誓要成为不入俗流的出版家，把同

行们往往排列第二的追求打破秩序放在首位,尝试着出版一套既是典藏也是桥梁的书,为此已准备好了经受些许财经的风险。我告诉他们,风险不止于此,出版者还得准备接受来自作者的误会,这计划在实施的过程中不免会遇到一些未曾预料的问题。由于主办方的不同,相同的一件事如果让政府和作协来做,不知道会容易多少倍。

事实上接受这项工作对我而言,简单得就好比将多年前已备好的课复诵一遍,依照尚书房的原始设计,一是把新时期以来中国作家被翻译到国外的,重要和发生影响的长篇以下的小说,以母语的形式再次集中出版,作为中国当代文学的经典收藏;二是精选这些作家尚未出境的新作,出版之后推荐给国外的翻译家和出版家。入选作家的年龄不限,年代不限,在国内文学圈中的排名不限,作品的风格和流派不限,陆续而分期分批地进入文库,每位作者的每本单集容量为二至三个中篇,或十个左右短篇。就我过去的阅读积累,我可以闭上眼睛念出一大片在国内外已被认知的作品和它们的作者的名字,以及这些作者还未被翻译的 21 世纪的新作。

有了这个文库,除去为国内的文学读者提供怀旧、收藏和跟踪阅读的机会,也的确还能为世界文学的交流起到一定的媒介作用,尤其国外的翻译出版者,可以省去很多在汪洋大海中盲目打捞的精力和时间。为此我向这个大型文库的编委会提议,在

编辑出版家外增加国内的著名作家、著名翻译家,以及国外的汉学家、翻译家和出版家,希望大家共同关心和参与文库的遴选工作,荟萃各方专家的智慧,尽可能少地遗漏一些重要的作家和作品,这方法自然比所谓的慧眼独具要科学和公正得多。

当然遗漏总会有的,但那或许是因为其他障碍所致,譬如出版社的版权专有,作家的版税标准,等等。为了实现文库的预期目的,那些障碍在全书的编辑出版过程中,尚书房会力所能及地逐步解决,在此我对他们的倾情付出表示敬意。

2016年5月7日写于竹影居

目 录

不仅是为了纪念

——“走向世界的中国作家”文库总序/野莽

绝 士

1

大 厂

85

天下荒年

151

谈歌主要著作目录

220

绝 士

民歌：有一个久远的传说，古老的石头会唱歌。

院内，摆着七口黑色的棺材。

高渐离站在越如的院内，一步也拢不动了。瓷住了一样。

她（请注意作者用的这个第三人称的“她”，作者以现代汉语记叙这个数千年前的故事时，人物一概根据至今在易水河畔的传说）被眼前这惨烈的场面惊得呆了。越如一家七口被人杀死在院中。血已经凝固成黑黑的颜色。越如倒毙在院中的石凳旁。他的眼睛还没有闭上。他最后的目光是僵直的，恐惧的。脸上的肌肉好像突然被蛇咬了一样。僵硬地扭曲着。他一定是受了什么惊吓。高渐离想着。

雾在上升，更浓密了，已经十分的不透明了。院子里的七具死尸似乎在这不透风的雾气里漂浮，高渐离感觉到了一种可怕的包围，呼吸也有些急促起来。她的思绪在白白茫茫的雾气

中跳动。

落叶在雾中沉沉地飘着。高渐离眉头紧锁，定定地看着越如。是谁干的呢？高渐离努力让思索冲出这雾气的包围。她知道越如三个月之前已经向秦王奏明他不想再做密报了。他已经做了二十年，他紧张了二十年的神经有些累了。任何一种职业，如果尽心尽力地做上二十年，也会疲惫的，也会把你最初的兴趣磨洗得失去了原色。何况这种冷酷的像影子一样不舍昼夜盯着目标的密报职业呢！秦王政已经同意了越如退出的请求。可是为什么越如刚刚到了赵国，就出现了这种残酷的事情？高渐离缓缓地在院子里走着，她试图能发现一些线索。突然，她猛地回身，她已经感觉到了有人在院外窥视。她飞身跃出来，脚刚刚落地，剑已经拔在手中了。可是，除了雾气，还是雾气。但是高渐离知道，刚刚的确有人来过。

是谁呢？凶手？没有人回答她。只有这满天的雾气。高渐离感觉自己落进了一个大网中，像一只没有抓住老鼠反而扑进网中的猫，她茫然失措了。她缓缓回过身，她要将这七具尸体装入这七口棺木入殓。凶手什么都做好了。只把入殓的事留给了她。

（高渐离将七具尸体入殓的时候，谈歌要写的第一主人公荆轲，已经急匆匆地从南边赶来，刚刚要渡过黄河。这两个人物曾在一年前萍水相遇，结为知己。三天后他们两个要相逢在

去燕下都的官道上。而这一次会面竟是注定他们命运的一次会面)

黄河的涛声奔马一般扑上来，然后粉粉地摔碎在岸上。荆轲就是这样感觉黄河的涛声的。

荆轲牵着一匹白马，站在黄河岸上，喊过一个年轻的艄公。艄公把小船摆过来，荆轲牵马上船，年轻的艄公打量了一下这个跟他年纪相仿的汉子。这个汉子两条粗重的眉毛给艄公留下了很深的印象。荆轲没有注意艄公在观察他，荆轲目光稳稳地盯着黄色的河水。他知道，过了黄河，就走进赵国的地界了。小船像一只灵巧的水鸟，在河上悠悠地行进。荆轲坐在船头， he 觉得十分扫兴， he 很想看看黄河奔流的样子，可是白雾茫茫， he 只能听到雾中的涛声。艄公似乎看透了荆轲的心思，笑着说了句什么。荆轲没有听清，也没有再问。小船终于穿过黄河，荆轲回头看，白白茫茫的雾气已经在河面上更加猛烈地升腾起来了。 he 把钱付给那个年轻的艄公，牵马跃上湿漉漉的河岸，向北走去，道路已经被雾气蒙罩得近乎消失了。太阳像一只没有煮熟的鸡蛋黄，在雾中向西天沉沉地坠落。天即黄昏，或者说，不管天是否黄昏，路程也是不能再快了。雾气越来越厚。荆轲感觉自己的衣服全被雾气蒙湿了。内心也雾蒙蒙的。雾能渗透到心里吗？ he 突然产生了这样一个怪怪的念头。

he 策马进了原阳城时，太阳彻底消失了。城里的雾显得薄

了一些。街上已经冷落了。空空的街巷中，已经没有生意。街两旁，闪动着许多如豆的灯火，有微弱的光漫在街上，在街中的石板上流溢。他寻了一个客栈住下了。店家是个非常和气的老汉。把一壶热酒和几碟小菜端进客房，跟荆轲唠叨了几句，就知趣地退出去了。

荆轲吃了几杯热酒，困乏便像潮水一样涌上身来，他衣服也没有脱，就倒头睡过去了。乱乱地做了几个梦，蒙蒙眬眬中，他听到了雨声。他翻身坐起，果然雨正落得急切。幽幽的凉风从窗子缝中扑进来。他呆呆地坐在窗边，困意一点也没有了。他细细碎碎地想着心事。他摸摸枕边的剑，情绪又沉浸在对韩起去世的悲伤中了。他刚刚跟韩起学了几个月的剑，韩起竟然猛然去世了。一代剑侠走了，带走了那绝世的剑法。留下了一个无人可以替补的空白。

荆轲想起了在卫国做小吏的父亲。做了几十年小吏的父亲，什么也没有给荆轲三兄弟留下。大哥没有读书，而去经商了。二哥侍奉着年迈的母亲。荆轲却走上了一条念书人的道路，当他突然想起自己应该丢掉这条王路的时候，他已经二十六岁了。他结识了韩起。他不曾想到，卫国剑王中的第一高手韩起竟是父亲的旧交。他到现在仍然奇怪，父亲为什么从未提起过这位赫赫有名的剑侠呢？而韩起提到荆轲的父亲时，竟有一种莫名的激动。荆轲一直茫然不解。现在韩起死了，这个谜

便永远解不开了。

雨似乎停了。荆轲信步走出房门，雾已经散尽，但见一弯新月在云层中躲躲闪闪着。院中一棵老槐肥影，舒展地横斜在湿湿的地上。空气湿得沉涩。街上的敲更声时远时近。荆轲一时心静如水。他猜想着自己把韩起这柄剑交到燕国那个叫田光的人手中时，田光会是什么表情呢？

是啊！那个当年剑气纵横的田光是个什么样子呢？荆轲想。

（当年站在夜色中的那个荆轲应该是个什么样子的呢？谈歌常常想）

天终于晴了。一连几天的秋雨，中山去燕下都的官道上很是清爽。时令已过中秋，天高气爽。高渐离心情开阔得像一片收割后的田野。她背着一柄剑，马上还有一张酱紫色的筑。太阳已经偏了，她算计了一下，到燕下都要很晚了。她紧策了几鞭，身下的那匹黑色坐骑便箭一样飞跑起来。

高渐离剑客装扮。一身青色短衣，脚上一双牛皮轻靴。路上有行人看她，不由得心里赞叹一句：好一个英俊的后生！而没人能看出，这一潇洒男装的高渐离，却是女儿身。

〔谈歌的小说写到这里时，继续向读者交代关于高渐离的性别。史书上记载的高渐离并没有说明其性别，而在古燕下都（今易县）的传说里，高渐离的的确确是一个女扮男装的侠

士。谈歌曾经到易县采风，当地一些颇知道许多掌故的老人几乎异口同声地告诉他，高渐离是一个女子，而且是一个剑法奇绝的女子。当历史并没有记下高渐离的身世时，谈歌只能相信这些传说了。当地一位搞三套集成的民间文学作家恳切地对他讲，你如果写小说，一定要写高渐离是一个女人，高渐离怎么会是个男的呢？这位作家对谈歌说这话时，目光里有一种神奇的东西，他向谈歌表述的不仅仅是一种态度，而是要求一种证明。他有些愤愤不平地盯着谈歌。谈歌答应了，谈歌知道，历史（正史）除去文字记载以外的东西，要靠民间传说来丰富。以下关于高渐离的故事，完全是按照流传在易县的故事记录的。如今易水已经干涸，而传说却依旧鲜活如初】

高渐离自幼入剑门，做了剑士，学得一身武功。后又遇到琴师迟玉子，学得了一手好筑。那一年，她在咸阳访友，被师兄师诠引进秦宫击筑，秦王看中了击得一手好筑的高渐离，她由此做到秦王的密报，划归到师诠这一密门下，至今已经五年了。她这次到燕，是执行秦王的命令，密访燕国的军情。她也是来会另一个同门密报，张久。那个能够很熟练地从一只狗身上剥下一张皮子来的张久。至今，高渐离还没有见到过一个能够像张久那样技艺娴熟的屠夫。娴熟的技艺让人相信他甚至能从一只狗身上剥下两张狗皮来的。

密报的上峰是密门，密门直接为秦王政管辖。秦王手下到

底有多少密门？也许只有秦王知道。各密门之间是从不往来的。高渐离只知道师诠这一密门中，有近二十名密报。

已经在师诠手下做了十年密报的张久，是高渐离的挚友，高渐离十分喜欢吃张久烹调的狗肉。密报都有自己公开的职业。如师诠是牲口贩子，越如是江湖流医，高渐离是琴师。张久却是屠夫，他的屠宰技术曾在许多诸侯国留下了盛誉。谁能想到诸如这些牲口贩子、流医、琴师、屠夫之流，竟是常年奔走在各国，暗暗为秦国提供着军事和经济情报呢？今年，高渐离得知，共有六个密报向密门师诠提请退出的要求。师诠呈报秦王，都得到了批准。但是这六个人有五个人先后被人杀死。现在只剩下了一个张久。高渐离心悚，张久一定是下一个了。想到能够杀狗的张久也会让人像狗一样杀掉，高渐离一阵心寒。她知道秦王的性格，如果想除掉那一个人，秦王是绝不会放过这个人的。越如的被害，使高渐离已经看出这些退出的密报都不会有好结果的，秦王不喜欢这些人把秘密带到民间。也许一些职业只能跟定你的终生。好比说瓦罐只能在井上摔破，但是谁把这些人杀死的呢？这些密报，都是武功绝顶的高手，绝不会轻易被谁取走性命的。更何况这些人都是被人当面杀死的。杀他们的人会是谁呢？依照越如的身手，若非顶尖的高手，是绝难近身的，或者说，是他非常熟悉的人，趁其不备？高渐离想到了一个人，师诠。她不禁打了一个冷战。她眼

前显出师诠那一张永远微笑的脸。会是他吗？

（凡举谈歌能读到的任何一部关于荆轲或者高渐离的文字记载中，都没有师诠这个名字。而师诠这个名字至今在易县广为流传。传说他与高渐离同门学艺，是高渐离的师兄。师诠的剑法是当时绝顶的一流高手，师诠的名字随着荆轲的故事在易县流传至今。谈歌相信有这个人）

师诠这一密门中，也只有师诠知道高渐离是女儿身。因为师诠曾与她同门学艺五年，五年的同门学剑，足够使一男一女发生一些很让人熟悉的故事。师诠渐渐对高渐离就有了一片很痴的恋情。但是高渐离对师诠总是犹犹豫豫。师傅临终前，曾对她说此事，高渐离仍是沒有承诺。高渐离自觉对不住师傅，但心中对师诠终是热烈不起来。她总感觉师诠的身上有一种不可捉摸不可亲近的东西。

一年前，高渐离去齐国探访军务，师诠也一路相随。中途，师诠向高渐离表达了内心的爱慕。高渐离委婉地拒绝了。师诠很是悲凉，只好半路离开了。高渐离有些痛苦，她不知道怎样才能不使师诠受到伤害。她思前想后，当她几乎要决定嫁给师诠的时候，她碰到了荆轲。她不明白自己为什么会突然那么强烈地爱上了荆轲。她常常想，也许真是命中的安排。

那一次，高渐离未到齐国，先在楚地重游。高渐离邀了在楚国作密报的张久去市上饮酒，张久带来一个有一双粗重眉毛

的汉子，张久给高渐离介绍这个汉子是剑客韩起的弟子荆轲。高渐离想了解一下韩起的剑法，便提出与荆轲比剑。荆轲竟没有推辞。两个人便在席间较量。只过了几招，高渐离便知道荆轲远不是自己的对手，她发现荆轲的剑法只是刚刚入门，没有一点防守的意识，招招却都是致命的攻击。最后，高渐离逼得荆轲扔了剑。荆轲高声喊道：“败了。败了。”哈哈大笑，却没有一点沮丧。高渐离感觉此人天性开朗。高渐离笑道：“荆先生，恕我直言，你的剑法粗陋，也只是刚刚破门，还远未登堂入室呢！”荆轲笑道：“我学诗不成，半途学剑，岂能学得精深？大概此生不会有何长进了。”

后来张久请二人饮酒。高渐离与荆轲谈天，想不到荆轲竟是满腹诗书，而且还精通音律。一番阔谈之后，高渐离觉得跟荆轲相见恨晚。那天，三人饮得大醉，高渐离击筑，荆轲高歌，很是畅快。高渐离邀荆轲到齐国住几日，荆轲便同去了。在齐国盘留几日，高渐离竟暗暗喜欢上了荆轲。后来荆轲南去。高渐离洒泪相别，直送出几十里才依依分手。

太阳正要落山。西天一片晕晕的女儿红，路上行人渐少，高渐离正在急驰，路边闪出一个骑白马的汉子，高喊了一声：“可是渐离弟？”

高渐离猛地把马带住，定目去看，心一下激跳起来。正是荆轲。那张白润的脸上，泛着暖意，背上有一柄剑，紫色剑

鞘，在夕阳下泛着古朴的光泽。荆轲跳下马来，向高渐离拱手施礼。

高渐离飞身下马，深施一揖，高兴地笑道：“兄长，你如何赶到了这里？我不会是做梦吧？”

荆轲笑道：“受人之托，到燕去找田光义士。不承想在这里遇到了贤弟。”

高渐离目光中露出几许依恋。低声叹道：“我与兄长分手已经一年有余，真是无时无刻不思念兄长啊！”高渐离说这话时，感觉自己的脸发烫。她听到自己的声音像细风穿过树叶一样轻盈。

荆轲摇头笑道：“贤弟如何做女儿状态？”

高渐离一怔，朗声笑了，心中却是一阵忧伤。她突然想起了师诠，她知道自己一定要在这两个男人之间选择了。而荆轲至今还不知道她是女儿身呢！

高渐离瞄着荆轲背上的剑，笑道：“兄长何时得这样一把剑？我观此鞘不俗，定是一把好剑。”

荆轲点头：“贤弟好目力，此剑是韩起先生的剑。”

高渐离一愣：“韩老先生故去了？”

荆轲惊讶：“贤弟如何得知？”

高渐离忧伤地说：“韩起剑不离身。若剑在兄长这里，他人一定是没有了。”